

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5）0600063号



目 录

	起始页码
专项审核报告	
专项说明	
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1





中审众环
ZHONGSHUNZHONGHUAN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邮政编码: 430077

Beijing Zhongshun Zhonghu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17-18/F., Jingren Place In-Surge Building,
No. 165 Donghuan Road, 100107

电话 Tel: 027-86791215
传真 Fax: 027-85424329

关于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子公司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25) 0600063 号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瑞技术公司”)2024 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编制《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并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强瑞技术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强瑞技术公司 2024 年度的《关于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

本审核报告仅供强瑞技术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肖文涛

肖文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武汉

2025年4月18日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

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强瑞技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编制了《关于子公司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2024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本说明仅供本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的基本情况

2023年6月，公司与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称“交易对方”）签署《投资协议》，约定公司向东莞维玺温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玺温控”）增资500万元，认缴注册资本464.50万元，高于认缴注册资本部分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维玺温控18.85%的股权；公司出资800万元从交易对方受让维玺温控30.15%的股权。2023年7月，公司完成对维玺温控的收购，实现对维玺温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强瑞技术与深圳市三维机电设备有限公司（以下合称“交易对方”或“原股东”）签署的《投资协议》。

（1）交易对方承诺维玺温控2023年度、2024年度、2025年度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分别达到50万元、150万元和300万元。

（2）业绩承诺实行逐年考核、累计计算原则，2023年如实际净利润低于承诺净利润得80%，则触发回购或补偿；2024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的80%，则触发回购或补偿；2025年累计实际净利润低于累计承诺净利润，则触发回购或补偿。

（3）强瑞技术有权选择以下一种或多种方式要求维玺温控及原股东对强瑞技术予以回购或补偿：

方式一：维玺温控原股东回购强瑞技术持有的维玺温控股权，回购价格为：强瑞技术累计投资总额 $\times(1+N\times5\%)$ —强瑞技术累计分得的红利（若有）。其中： $N=(\text{为投资方实缴出资之日起至回购价款支付之日止的天数})/365$ ；



方式二：维玺温控原股东现金补偿业绩差额：需补偿金额=[截至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累计数-截至当年度实际净利润累计数]/业绩承诺期各年度的承诺净利润累计数×累计投资总额-截至当年度原股东累计已补偿金额；

原股东各方按照原股东各方分别转让的股权份额占原所有股东转让的总的股权份额的比例分别承担上述补偿金额；

(4) 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九十（90）日内，维玺温控应当向强瑞技术提供根据中国公认会计准则编制的维玺温控年度审计报告。

若维玺温控没有实现每年约定的业绩承诺，强瑞技术有权在取得维玺温控承诺期对应年度审计报告后【30】日内以书面通知的方式要求原股东对强瑞技术进行补偿，原股东在收到强瑞技术的书面通知后【10】日内应按照书面通知的要求将款项支付到强瑞技术指定的银行账户。

三、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2024 年度，维玺温控经审计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原则确定）为 300.05 万元，高于交易对方承诺的维玺温控 2024 年度净利润 150 万元，交易对方实现了 2024 年度业绩承诺。

深圳市强瑞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6081978608B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

(副本)

5 - 1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石文先、管云鸿、杨荣华

出资额 叁仟捌佰捌拾万圆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6日

主要经营场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月1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5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2010005

批准执业文号：鄂财会发〔2013〕25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8日



证书序号：0017829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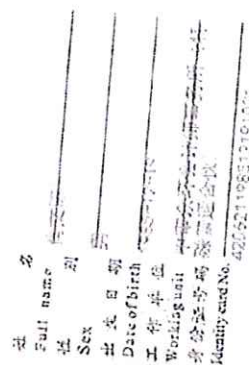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五月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发证日期: 2014 年 11 月 11 日
Date of Issuanc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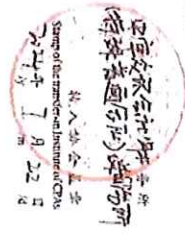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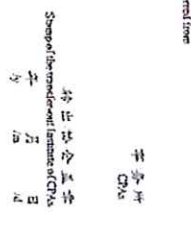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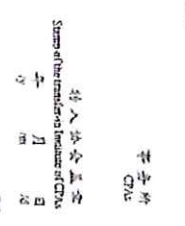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Name 周 斌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9-10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深圳通合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2202231983091006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4030042083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29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号 440300420833